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2月19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孙正暘	21,627,914	18.55
2	孙正晗	15,503,404	13.29
3	李灏江	10,934,983	9.38
4	孙星炎	10,557,931	9.0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	上海森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307,297	6.27
6	程永新	7,049,469	6.05
7	上海僧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10,148	4.30
8	上海朱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53,600	2.79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数字经济龙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400,464	2.06
10	上海好炬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563,521	1.34

二、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前十大股东与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

特此公告。

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3日